**中国美术学院南山校区会议报告厅座椅采购（重新招标）**

**采 购 文 件**

****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项目编号：**CTZB-H171010DWZ-Z

**采购人：中国美术学院（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_Toc476946052)

[第二章 采购项目总体要求 5](#_Toc476946053)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需求 5](#_Toc476946054)

[第四章 评标办法 6](#_Toc476946055)

[第五章 投标人须知 14](#_Toc476946056)

[第六章 采购合同 30](#_Toc476946057)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34](#_Toc476946058)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中国美术学院委托，就中国美术学院南山校区会议报告厅座椅采购（重新招标）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项目编号：CTZB-H171010DWZ-Z

二.采购组织类型：分散采购委托代理

三.招标项目概况（内容、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项内容 | 数量 | 单位 | 预算金额（万元） | 简要技术要求、用途 | 备注 |
| 1 | 报告厅座椅 | 1 | 批 | 80 | 384张座椅，技术参数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  |

四.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基本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信息以投标截止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公布为准；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8）本项目接收联合体；

（二）特定条件

（1）无。

五.招标文件的发售时间及地点等：

时间：2017年11月20日起至2017年11月28日（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30

地点：杭州市文晖路42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18层1802室（文晖大桥西侧下桥口）

售价（元）：每本500（售后不退）

六.投标截止时间：2017-12-7 13:30:00

七.投标地点：杭州市文晖路42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17层开标室（一）

八.开标时间：2017-12-7 13:30:00

九.开标地点：杭州市文晖路42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17层开标室（一）

十.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15900元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汇款、电汇）或汇（支、本）票

收款单位（户名）：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杭州西湖支行

银行账号：7331610182600126385

十一.其他事项：

1. 采购公告期限：5个工作日，从公告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发布的次日起算；

2. 未经报名登记并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参与本项目投标，将被拒绝；

3.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发售截止日之后收到采购文件的，以发售截止日为准）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4.购买标书时须提交的文件资料：

1）介绍信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原件）；

2）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

3）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或法人证书）等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4）银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5. 对符合财政扶持政策的中小企业（小型、微型）、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优惠扶持；

6. 采购文件发售截止时间之后潜在供应商仍然可以购买采购文件，但该供应商如对招标文件有疑问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询疑时间前提出，逾期提出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不予受理、答复；

7.潜在供应商可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进行免费注册，具体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供应商注册要求，中标供应商应在合同签订前完成注册并成为正式注册供应商；

8.书面质疑受理地点：杭州市文晖路42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17层1701室，联系人：张女士、冯先生，联系电话：0571-87631113；

9.代理机构Email：156624554@QQ.com。

联系方式

1．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毛松翁

 联系电话：0571-85833957/13588106919

 传真：0571-85830270

 地址：文晖路42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18楼1802室

2．采购人名称：中国美术学院

 联系人：严炜烽

 联系电话：0571-87164634

 传真：0571-87164634

 地址：杭州市上城区南山路218号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名称：浙江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联系人：倪文良

 监督投诉电话：0571-87057615

    地址：杭州市环城西路37号

# 第二章 采购项目总体要求

**1、说明：**此份技术规格书是招标文件的一部分，投标人须根据各自的技术和商务优势进行投标。本次招标将从投标货物的性能、供货、运输、装卸、安装、备品备件、验收、售后服务、维修技术力量等各个方面，对投标人进行全方位的综合考核。

**2、工作内容：**中标人负责招标货物的供货、运输、安装、技术服务、保证期内的维修、与技术规格一致的货物图纸及相关资料的提交，包括货物使用、维修和保养说明书。

**2.1、货物供货：**供货方负责提供符合招标要求的合格产品。

**2.2、供货及安装周期30日历天**

**2.3、安装**

（1）在安装开始前，供货方工程师应与买方、安装方一起在现场开箱检查已交货的货物，确认货物的完好程度及运输中有无损坏，一旦发现任何缺陷，供货方应立即更换。

（2）供货方承担安装过程中的所有费用。

**2.4、验收合格条件：**

（1）数量及质量符合合同要求。

（2）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向采购人提供原材料及半成品、成品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检测费用由中标方承担。

（3）所有合同中规定的货物、备品备件和资料都已提交并得到接受。

**2.5、售后服务**

(1)售后服务点须设在杭州及附近，以处理所有的维修服务，它需提供24小时服务，维修人员须在接到维修电话后2小时内赶到现场，维修人员到现场48小时内，修复并提交货物维修报告。提供不间断的服务直到结束。维修点需提供足够的备件以适应维修需求。

(2)**质保期2年。**在质保期期间，供货方应提供正常保养服务，因产品制造质量不良而产生损坏或不能正常工作，供货方应提供免费维修。

(3)在质保期内的工作应包括对所有货物常规检查、调整和润滑等。

**2.6 备件供应：**供货方确保有足够的备件、附件和易损件满足货物正常使用需要。

**2.7检修工具**

(1) 须提供常用专用检修工具（如有）。这些工具不能在安装时使用。

(2) 附件、零部件和中文操作维护手册应与检修工具一并提供。

#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需求

## 报告厅座椅技术说明

1、座椅根据人体形态工程学原理设计制造，背垫和座垫之弧度应符合人体生理曲线，外形美观、漂亮，座高和座深合理，坐感舒适。座垫可自动回复，中间支撑脚，椅脚兼作送风器。

2、座椅基本中心距为600mm（允许±5mm偏差），基本座高440mm（允许±5mm偏差），基本椅深470mm（允许±5mm偏差），基本椅高为1030mm（允许±5mm偏差）。

3、座椅力学性能通过浙江省家具产品质量检验中心QB/T2602-2003《影剧院公共座椅》的相关检测依据，其中座、背耐用性：座950N，20万次以上, 背330N，20万次以上; 扶手静载：侧面：600N，向下900N；写字板向下静载300N；座垫翻转（含阻尼装置）耐久性试验达到5万次及以上。

4、在保证观众舒适度的前提下，背垫不超过观众双肩，增加椅背板的声反射面积，改善座椅的吸声；座底板可根据需要打吸音孔，使座椅的吸声量在不同的上座率尽可能保持一致。

5、面料采用优质皮料，皮质柔软，舒适，透气性好，防虫，不退色，无异味，长时间使用无皱褶、无掉皮、破裂、褪色现象。

6、座椅泡绵均为聚氨酯冷发泡高回弹海绵，座垫密度55-60Kg/m3，背垫密度50-45Kg/m3，强度高，回弹性好，独特配方，使泡绵具有抗菌性，能有效杀灭大肠杆菌等病菌；泡绵的物理指标达到并超过GB/T10802-2006《通用软质聚醚型聚氨酯泡沫塑料》标准要求：

75%压缩永久变形： 3.2%，指标为 ≤ 5%

断裂伸长率： 136%，指标为 ≥ 130%

拉伸强度： 183kPa，指标为 ≥ 175kPa

撕裂强度： 4N/cm，指标为 ≥ 3N/cm

压陷性能 25%压陷硬度 303N，指标为 ≥ 260N

65%压陷硬度 762N，指标为 ≥ 585N

65%/25%压陷比 2.5，指标为 ≥ 2.5

40%压陷硬度损失值 15%，指标为 ≤ 24%

厚度损失 0.4%，指标为 ≤1.1%

甲醛释放量 0.1 mg/L，指标为 ≤0.2mg/L。

7、木制作含水率不超过12%，不变形、不开裂。外露木制件表面喷环保聚酯漆，其有害物质含量均达到绿色环保标准，其漆膜附着力达到1级。木材甲醛释放量≤0.5mg/L，环保性能达E1级。

8、扶手组件：扶手组件：

1. 扶手盖：扶手盖采用进口高档实木经加工仿形、打磨抛光，多道底漆以及多道面漆等综合加工工序而成。
2. 扶手架、扶手座：宽度：60mm，外形宽大敦实稳重。采用优质铝合金经模具压铸一体成型，经多道机加工工序以及打磨抛光完成，有半隐藏写字板功能，表面采用静电粉沫喷涂防锈处理，美观大方。
3. 侧板厚度5mm，采用优质中纤板加贴海绵后扪贴高档西皮皮料组成。
4. 旋转写字板组件：可靠重力半自动收合为半隐藏式写字板，主材选用优质铝合金压铸一体成型基座与扶手架结构。写字板面采用高强度ABS塑料压铸成型，写字板面自带笔槽功能。

9、背软包海绵造型：采用φ5mm圆钢长短各二支线条分割，增强了立体感又大大增加了皮料和海绵之间的贴合度，永久性避免脱胶、鼓起，美观大方。背内板与海绵采用专用环保胶水粘贴。

1. 背外板厚度14mm，造型别出心裁，背形宽大厚实彰显大气。材料选用高密度优质多层旋切桦木皮用无甲醛环保胶热压成型，表面贴高档实木木皮，经机械全自动仿形等多道加工工序完成，表面经5次抛光的高标准要求处理后表面喷樱桃色油漆。背内板：厚度8mm，采用多层旋切桦木皮，用无甲醛环保胶热压成型。
2. 背海绵：采用冷发泡高回弹优质聚氨酯（PU）泡绵材料经模具发泡一次成型，回弹性好，座感舒适，经久耐用。
3. 背角码：采用厚度3.0mm优质热轧钢板经模具加工成型，表面静电粉沫喷涂防锈处理。
4. 面料：选用优质皮料，皮质柔软，舒适，透气性好，防虫，不退色，无异味。

10、座包组成：

1. 座软包：由座外板、座海绵、座框组件、阻尼回复机构、面料等组成，座海绵与座框组件采用专用环保胶水粘贴。
2. 座海绵：采用冷发泡高回弹优质聚氨酯（PU）泡绵材料经模具发泡一次成型，回弹性好，座感舒适，经久耐用。
3. 座外板：厚度14mm。采用高密度优质多层旋切桦木皮，用无甲醛环保胶热压成型，表面贴高档榉木木皮，经机械全自动仿形等多道加工工序完成，表面经5次抛光的高标准要求处理后表面喷进口油漆。座外板经科学设计、合理布局吸音孔，能更有效地吸收声音的反射以减少场内的回声。
4. 座挂钩：采用优质铝合金经模具压铸一体成型，经多道加工工序而成，表面采用静电粉沫喷涂防锈处理。
5. 座框架：采用厚度1.5mm优质冷轧钢板经模具冲压加工成型，坚固耐用。
6. 座垫回复机构：弹簧加阻尼回复机构，阻尼装置完全隐藏不外露，回复时间为1—1.5秒（回复速度可调），回复过程无冲击、无噪声，保证静音要求，座垫回复噪声＜8dB(A)。弹簧采用优质弹簧钢60SiCrMn经热处理把性能调整到最佳状态，表面防锈处理，抗疲劳性能好，故障率低。

11、座椅参考简图



12.样品颜色：投标样品皮料颜色（暂定），其他背外板、扶手盖等木制材料均采用原木本色。

 

注：投标样品尺寸、用料须按照采购要求制作，但投标人可对样品款式进行优化，且中标后业主方可根据实际情况另行选定座椅颜色，投标单位需考虑此部分因素，今后综合单价不做调整。

# 第四章 评标办法

本评标办法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具体情况制定。

**一、总则**

评标工作遵循公正、公平、科学、择优的原则，评标人员将本着认真、公正、诚实、廉洁的精神，进行评标工作，择优推荐中标候选人。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及相关工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泄露评标的有关情况。

对落标人，评标委员会不作任何落标解释。

**二、评标组织**

评标工作由招标采购单位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负责审标、询标、评审等工作，并向采购人提出评审意见和评标报告。

**三、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或：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并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四、**符合性审查**

开标后，评标委员会首先对投标文件依据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核。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进行认定，经认定属实后将该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1.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
2. 报名的投标人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发生实质性变更的且未提供有效证明的；
3. 投标人提交两份或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未声明哪一份有效的；
4. 投标文件非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未提供或提供无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5.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装订；**▲“资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装订在一起将导致投标无效。**
6. 投标文件内容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签字或盖章的；
7. 投标文件组成漏项或未按规定的格式编制或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不足或内容不全或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等而导致评标活动无法正常进行；
8.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变更通知更改投标文件的；
9. 《开标一览表》和《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内容不完整且不接受修正意见或字迹不能辨认的或未提供；
10. 标项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
11. 因投标人原因编制错误造成经评标委员会修正后的报价达到或超过投标报价的0.5%；
12. 投标报价明显高于其市场报价或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且在规定时间内不能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
13. 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4. 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带“▲”条款要求的；
15. 不符合招标范围、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无法满足采购人使用要求；
16.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款；
17. 存在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情况的；
18. 违反国家及政府部门相关法律、法规、文件规定或经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属于重大偏离。

**五、评标细则**

5.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100分），评标委员会根据本评审办法进行评审，对各供应商的价格、资信、技术等评分因素在分值范围内进行各自打分。每个供应商最终得分=价格分+资信技术分。

5.2评审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5.3对供应商的价格分等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对其他需要借助专业知识评判的主观评分项，应当严格按照评分细则公正评分。

5.4评标委员会推荐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如果得分相同，则按投标人报价从低到高顺序推荐为中标候选人；如果投标报价也相同，则抽签决定），并编写评标报告。

5.5评分因素及分值范围

**资信技术分 总分70分**

该评分分值由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情况在分值范围内独立打分（具体分值设定详见表格），小数点后保留一位小数。每个投标人的最终技术分为评标委员会打分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值（小数点后保留一位小数，第二位四舍五入）。

|  |  |  |
| --- | --- | --- |
| **评分因素** | **评分细则** | **分值****范围** |
| **资质** | **具有****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1分****2）环境管理体系认证；1分****3）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1分****4）中国CQC质量环保产品认证证书；2分** | **0~5** |
| **制造上生产能力** | **生产厂家的生产基地规模，生产设备拥有情况：****设备齐全，包括但不限于海绵发泡设备、喷漆水线、木器加工设备、金属冲压设备、金属剪折板设备、油漆环保设备、静电喷涂设备、产品测试设备、金属焊接设备、金属精加工设备、厂区环保设备等。设备齐全的得5分，每少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投标人须提供加工设备能力证明材料，包括采购合同复印件或发票复印件等，不提供的不得分）** | **0~5** |
| **质保期** | **质保期优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每增加1年得1分，满分3分** | **0~3** |
| **售后服务方案** | **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情况，对交货后不合格的货物及质保期内出现问题的货物所采取的措施，在有效期内上门服务以及服务承诺的可行性、完整，服务承诺落实的保障措施等。** | **0~5** |
| **同类项目业绩** | **投标人近三年内有类似项目80（含80万）万元以上业绩的，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多得15分，业绩不得重复累计，最高得7分，业绩证明材料为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原件。** | **0~7** |
| **投标产品的质量** | **投标产品的质量，材料主要成份与工艺等（扶手盖、背外板用料及油漆抛光等工艺；旋转写字板的用料、组件、安装工艺以及使用方式的先进性；座软包接缝工艺、与座框组件连接工艺；座椅人体工学的符合性、舒适度以及坐垫回复机构调节方式；产品样式外形、设计；皮面料质量）横向比较，综合考虑打分** | **0~25** |
| **产品材料要求，根据产品材料的检测报告或其他证明材料打分：****1、钢材：使用上海宝钢、莱钢、马钢、鞍钢或同等档次及以上品牌；****2、木材含水率≤12%（提供检测报告）；****3、木材甲醛释放量≤0.5mg/L（提供检测报告）；****4、面料甲醛释放量≤0.5mg/L（提供检测报告）；****5、泡沫海绵座垫密度55-60Kg/m3，背垫密度50-45Kg/m3（提供检测报告）；****6、泡沫海绵回弹率≥ 52%（提供检测报告）；****7、泡沫海绵甲醛释放量≤ 0.1 mg/L（提供检测报告）；****8、泡沫海绵75%压缩永久变形≤4.8%（提供检测报告）；****9、写字板向下静载≥300N（提供检测报告）；****10、胶粘剂有害物质甲醛释放量≤0.5mg/L（提供检测报告）；****检测报告要求内容符合或其他证明材料齐全的得10分，每有一项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各种检测报告复印件或证明材料复印件）** | **0~10** |
| **施工组织** | **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完善合理、安装队伍经验丰富的情况** | **0~4** |
| **环保产品** | **主要材料设备属环境标志产品的，得1分，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所投的相应产品须为列入财政部、环保部联合印发的《关于调整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中公布的清单，需提供该产品所在的环保产品政府采购清单页复印件，注明页码，否则无效** | **0~1** |
| **承诺和优惠情况** | **是否给出优惠和承诺，程度如何；对后续服务等方面（除质保期以外）的优惠承诺，以及针对本次招标的其他特殊优惠承诺等情况。** | **0~3** |
| **维修点** | **在杭设有专业服务机构和服务人员的（提供在杭服务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得2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0~2** |

**价格分 总分30分**

价格评分将在有效投标人范围内进行，最高得 30 分，最低得 0分（小数点后保留二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1）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中小企业局转发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浙财采监[2012]11号），对小型或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6%（6~10%）的扣除，并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价格评分。同时符合以下所有要求的投标人被认定为小型、微型企业：

1）投标人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所属行业规定为小型、微型企业；

2）投标人已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申请注册并成为正式入库供应商；

3）投标人所投标项内产品均为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产品。

4）联合体参加投标的，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投标报价给予2%（2~3%）的扣除，并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价格评分；如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本企业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其他小型、微型企业的产品的，投标报价给予6%（6~10%）的扣除，并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价格评分。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否则不予价格扣除。

（2）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享受小微企业同等的价格扣除。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策扶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注：1）小型、微型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以下三项证明材料：a、《中小企业声明函》；b、企业在职员工人数（提供社保部门出具并盖章的最近一个月的单位在职员工社保缴纳凭证）、营业收入及资产总额（提供上一年度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或财务状况变动表）。也可提供浙江政府采购网中审核通过后显示的小型或微型企业类型信息截图代替或者提供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中小企业局、经信委（局）等主管部门出具的小、微企业认定文件代替；c、为浙江政府采购网正式入库供应商的证明材料。上述三项证明材料提供不齐全的，不能享受价格扣除；

2）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以下两项证明材料：a、《监狱企业声明函》；b、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上述两项证明材料提供不齐全的，不能享受价格扣除；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以下证明材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上述证明材料提供不齐全的，不能享受价格扣除】

此项由评标委员会集体核实后统一打分。

本采购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票表决抽签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本项目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为：无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均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五、询 标**

对投标文件中存在含义不清楚的内容，必要时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询标记录需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它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六、定标办法**

采购人将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按有关规定确定中标人。

**七、投标人义务**

评标期间，投标人应随时随地答复评标委员会的询标，解答包括有关的商务、技术问题等。

# 第五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投标人须知条款号 | 名称 | 内容 |
| 1.3 | 采购人 | 名称：中国美术学院地址：杭州市上城区南山路218号联系人：严炜烽联系电话：0571-87164634 |
| 1.3 | 采购代理机构 | 名称：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地址：杭州市文晖路42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17-18楼联系人：毛松翁联系电话：0571-85833957/13588106919传真：0571-85830270邮编：310004Email：156624554@QQ.com |
| 1.9 | 踏勘现场（样品） | 不组织，投标人如有需要，经采购人同意后可自行前往，踏勘期间发生的费用或意外导致伤亡等一切责任和损失均由投标人自负。联系人：严炜烽联系电话：0571-87164634 |
| 1.10 | 答疑会 | 不召开 |
| 1.11 | 分包 | 不允许 |
| 3.3.4 | 签字或盖章要求 | 投标文件按“投标文件格式”中提供的格式签署、盖章。 |
| 3.3.5 | 投标文件份数 | 提供投标文件一式五份；其中：报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资信技术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同时提供投标文件电子版（光盘）一份。 |
| 3.3.6 | 投标文件装订要求 | 报价文件和资信技术文件须分别装订成册（不得混装），采用胶装（粘贴方式装订），不得采用活页装订（是指用卡条、抽杆夹、订书机等形式装订，使标书可以拆卸或者在翻动过程中易脱落的一种装订方式）。 |
| 3.5.1 | 投标保证金 |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日前将所投标项的投标保证金交纳至招标文件规定账户并到账，交纳凭证复印件（电汇凭证或代理机构出具的收据）编入投标文件，作为投标文件一部分；投标文件中未提供交纳凭证或投标截止日前投标保证金未到账视作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缴纳时注明项目名称）**户 名：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开 户：中信银行杭州西湖支行账 号：7331610182600126385 |
| 3.6.1 | 投标文件有效期 | 自投标截止时间起120天内 |
| 4.1.1 | 投标文件密封要求 | **投标文件（包括报价文件、资信技术文件、资格条件审查文件）须密封。****报价文件、资信技术文件、资格条件审查文件分别密封包装；****报价文件（含电子版投标文件）应单独密封，否则如开标时发生报价泄露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责任；****▲“资信技术文件”、“资格条件审查文件”和“报价文件”装订在一起将导致投标无效。** |
| 4.2.1 | 投标截止时间 | 按“招标公告”规定 |
| 4.2.2 | 投标地点 | 按“招标公告”规定 |
| 5.1.1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按“招标公告”规定 |
| 5.16.1 | 履约保证金 | 履约担保的形式：转账支票或电汇或银行汇票或采购人同意的其他形式（不接受现金）履约担保的金额：**中标金额的5%** |
| 5.17 | 采购代理服务费 | 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在发出中标通知书时由中标人直接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标准货物类的80%收取。**低于5000元的，按人民币5000元计。** |
| 6 | **其他** | 1、请各投标人收到本文件后自行核对，如有缺页、错装等情况请于当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如未提出，所有责任及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2、请投标人仔细阅读本招标文件，其中带“▲”标记的条款为实质性内容，投标人须对带“▲”标记的条款作出实质性响应。**3、投标人对本采购项目所涉及的相关材料、设备的品牌及其产地除了在报价文件中列表说明外，请在资信技术文件中也明确列明，以便评标委员会可以在资信技术评审中，对其投标响应品牌及其产地的优劣作出评分；若因投标人未在资信技术文件中列明品牌及其产地，而导致其评分时可能产生的不利影响，由投标人承担。** |
| 7 | **特别提醒** |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本项目供应商的信用信息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2）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4）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以网页截图等方式留存。5）投标截止日当日网站显示的信用信息将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6）联合体成员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7）信用信息截止时点为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 |
| 8 |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中小企业局转发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浙财采监[2012]11号），对小型或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6%的扣除，并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价格评分。同时符合以下所有要求的投标人被认定为小型、微型企业：1）投标人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所属行业规定为小型、微型企业【注：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2）投标人已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申请注册并成为正式入库供应商【注：提供正式入库供应商的网站信息材料】；3）投标人所投标项内产品均为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产品【注：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中“工业行业”规定提供制造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4）联合体参加投标的，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投标报价给予2% 的扣除，并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价格评分；如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本企业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其他小型、微型企业的产品的，投标报价给予6% 的扣除，并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价格评分。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否则不予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享受小微企业同等的价格扣除。【注：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优惠按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执行。 |
| 9 | **信用记录** |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本项目供应商的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2）截止时点：提交投标文件（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3年内；3）查询记录和证据的留存：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以网页截图等方式留存。4）使用规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它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5）联合体成员任意一方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 10 | **确认书** | **[2017]50282号** |
| 11 | **投标送样** | **投标时，请提供1、座椅一张（▲座椅基本中心距为600mm（允许±5mm偏差），▲基本座高440mm（允许±5mm偏差） ，▲基本椅深470mm（允许±5mm偏差），▲基本椅高为1030mm（允许±5mm偏差）），须密封；****2、100 mm×100mm皮面料一块。与采购响应文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一起递交。** |
| 12 | **打样补偿费** | **采购人将对最终得分排名第二、三名的供应商给予打样补偿，补偿费为2000元/家。供应商于发出中标通知书后7个工作日内，先向采购人提供打样补偿费发票，采购人将公对公支付补偿费。** |

## 一、总则

### 1.1 实施依据

本次招标工作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文件的规定组织和实施。

### 1.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是指招标采购单位依法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不特定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 1.3 定义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在委托的范围内办理政府采购事宜的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是指参加本政府采购项目投标的供应商；

投标人代表：是指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投标联合体：是指两个以上供应商组成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投标；

甲方：是指合同签订的一方，一般与采购人、用户相同；

乙方：是指合同签订的另一方，与中标人相同；

制造商：是指拥有投标产品自主知识产权的单位；

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在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及进口货物。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浙江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 1.4 联合体投标（接受）

### 1.5 投标费用

无论招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投标活动中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使用中文。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1.9.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10 答疑会

1.10.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答疑会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答疑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投标人应在答疑会时间的前一天，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答疑会后，采购人按本章2.4款规定对投标人所提问题进行澄清答复。

### 1.11 分包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分包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载明分包的具体情况，应符合采购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条件。

### 1.12 偏离

投标文件应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内容和条件。

### 1.13 其他说明

1.13.1 **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并由单位负责人签署的相关投标资料与本招标文件规定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的文件材料具有同等效力。**

1.13.2▲**投标人对所投标项内的采购内容必须全部进行投标。**

1.13.3招标文件中所涉及的产品品牌或型号均为建议性要求或为档次选择要求或为代替部分技术指标描述，投标人可以选择其他品牌型号的产品参加投标但投标产品须具有相当于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指标、性能、档次。否则，评标委员会将对其作出不利的评审。

1.13.4 招标文件中如有描述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按公平、合理的原则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1.13.5投标文件的响应内容必须真实、明确、准确。否则，评标委员会将对其作出不利的评审。

1.13.6乙方为履行合同引起的相关人员的差旅费、食宿费以及其它费用由乙方自理。合同实施过程中，须与甲方积极配合。

1.13.7项目资金为财政性投资，资金已落实。

1.13.8投标人须对所投产品、方案、技术、服务等拥有合法的占有、使用、收益、处分的权利，并对涉及项目的所有内容可能侵权行为指控负责，保证不伤害采购人的利益。在法律范围内，如果出现文字、图片、商标和技术等侵权行为而造成的纠纷和产生的一切费用，采购人概不负责，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供应商应承担相应后果，并负责赔偿。供应商为执行本项目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等归采购人所有。

**1.13.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违反该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1.13.10为证明投标人拥有的人员、业绩、荣誉、知识产权、项目案例等而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为投标人自身所有。不同法人、其他组织的资料与投标人无关。**

**1.13.11单一产品采购标项中，多家供应商提供相同品牌相同型号的产品参加同一政府采购项目的，按一家供应商认定。评审时，取有效标中的报价最低一家为有效供应商；报价相同时，取技术分最高者；均相同时，由评审小组集体决定。**

**非单一产品采购标项中，单一产品品牌、型号均相同且报价占项目总报价50%以上（含本数，下同）的，视为提供的是同品牌同型号的产品；多家供应商中，有一家供应商的报价达到50%以上，提供同品牌同型号产品的供应商均按一家供应商认定。评审时，取有效标中的报价最低一家为有效供应商；报价相同时，取技术分最高者；均相同时，由评审小组集体决定。**

1.13.12供应商之间的利害关系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F.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G.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如供应商之间存在以上利害关系并且存在影响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行为的相关供应商的投标均无效。

## 二、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组成

2.1.1第一章 招标公告

2.1.2第二章 采购项目总体要求

2.1.3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需求

2.1.4第四章 评标办法

2.1.5第五章 投标人须知

2.1.6第六章 采购合同

2.1.7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2.1.9补充文件

### 2.2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 2.3 招标文件的质疑

2.3.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规定内容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投标人可以提出书面质疑。

2.3.2质疑书须包括以下内容：

（一）质疑人的名称、地址、邮政编码、联系人、联系电话；

（二）被质疑采购项目名称、编号及采购内容；

（三）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依据；

（四）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

（五）提出质疑的日期。

2.3.3质疑期限为投标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2.3.4质疑书中涉及的相关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当将与质疑相关的外文资料完整、客观、真实地翻译为中文，并注明翻译人员姓名、工作单位、联系方式等信息。

2.3.5质疑书必须署名，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予受理。

2.3.6质疑书以直接提交、传真或邮寄方式提交（一式三份）。

2.3.7质疑书以传真形式提交后，同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质疑书原件，实际收到原件之日作为收到质疑日。

### 2.4 招标文件的澄清

2.4.1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采购代理机构进行技术交流，投标人需将书面资料传真或送达至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将电子文件发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注明的邮箱（电子邮件与书面文件有不一致的，以书面文件为准），并与采购代理机构进行确认。

2.4.2 投标人要求澄清的资料应加盖单位公章、写明日期。

2.4.3 如有必要，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对投标人所有要求澄清的问题都予以解答，澄清答复的文件为补充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文件将以传真、网上公告等形式告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补充文件对投标人均有约束力。

2.4.4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4.5投标人在收到补充文件后，应在2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该补充文件。

2.4.6当招标文件与补充文件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 2.5 招标文件的修改

2.5.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由于各种原因采购人可能以补充文件的形式修改完善招标文件。

2.5.2补充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组成部分，补充文件将以传真、网上公告等形式告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补充文件对投标人均有约束力。

2.5.3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5.4投标人在收到补充文件后，应在2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该补充文件。

2.5.5投标人收到补充文件后，对补充文件如有疑问要求澄清，应在24小时内将书面资料传真或送达至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将电子文件发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注明的邮箱（电子邮件与书面文件有不一致的，以书面文件为准），并与采购代理机构进行确认。

2.5.6投标人要求澄清的资料应加盖单位公章、写明日期。

2.5.7对补充文件的澄清答复按2.4款规定。

2.5.8当招标文件与补充文件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2.5.9任何口头答复均不属于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三、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

3.1.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内容，以保证能全面准确理解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详细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内容必须针对本次招标响应。

3.1.2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关资料，并对招标文件中提出的所有内容要求给予实质性响应，须保证投标文件的准确、真实、明确。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对招标文件要求如有偏离均应填写偏离表，如不填写，采购人有权视作投标文件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 3.2 投标文件组成

3.2.1报价文件

1. 投标函；
2. 开标一览表；
3. 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

3.2.2资信技术文件

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开标委托书（另随身携带1份）（法定代表人参与不需提供此书）；
3. 法定代表人授权签署投标文件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署不需提供此书）；
4.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5. 偏离表；
6. 廉政承诺书；
7. 相关业绩；
8. 其他资信资料；
9. 提供针对项目的完整技术解决方案；
10. 供货清单；
11. 随机标准附件、备品备件、另配件、专用工具清单表；
12. 选配件、常用维修配件清单；
13. 技术服务说明；
14. 售后服务说明；
15. 符合财政扶持政策的中小企业（小型、微型）、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证明材料（若有）；
16.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3.2.2资格条件审查文件

1. 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或其它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自然人参与政府采购，提供身份证)复印件、税务登记证(或其它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社保登记证（或其它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实施“五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制度改革的，只需提供改革后取得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说明：格式和内容要求见《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3.3 投标文件的编制

3.3.1 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3.2款中规定的顺序及采用“投标文件格式”中提供的格式进行编制。

3.3.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进行明确，对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作出响应。

3.3.3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退色的墨水填写，并注明“正本”字样。副本可以复印，并注明“副本”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3.4投标文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盖单位公章。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5投标文件份数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6投标文件应编制目录，投标文件装订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7由于字迹模糊或表达不清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3.4 投标报价

3.4.1 ▲**本次投标报价为含税人民币价**。

3.4.2投标报价包括完成所有产品供货及履行所有规定服务所产生的全部费用。产品及服务须达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标准及使用要求。

3.4.3报价应按不同费用构成分开填写，具体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3.4.4 ▲**所投标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有选择报价的投标文件。**

### 3.5 投标保证金

3.5.1 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供投标保证金。

3.5.2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未中标供应商凭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手续。

3.5.3 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中标供应商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凭合同原件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手续。

3.5.4 有下列情况之一，将不予退还供应商交纳的投标保证金；情节严重的，由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

（2）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按中标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4）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5）投标人在投标期间有串标、哄抬标价等违规违法行为；

（6）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7）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8）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3.6 投标文件有效期

3.6.1 投标文件有效期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投标文件应在该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合同签订后，投标文件作为合同附件，投标文件有效期同合同有效期。

3.6.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

3.6.3 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 四、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4.1.1投标文件应按以下方法密封

投标文件密封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在密封袋封皮上写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所投标项名称、投标文件名称（”报价文件” 或“资信、技术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启封”。封口处应有盖单位公章或投标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4.1.2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加写标记，采购人对投标文件的误拆和提前启封不负责任。

### 4.2 投标文件的提交

4.2.1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4.2.2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4.2.4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不予受理。

4.2.5采购人如因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人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投标截止时间的约束。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3.1投标人在投标以后如必须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前将书面的投标修改文件或撤标通知邮寄到达或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4.3.2 投标修改文件必须密封，在密封袋上写明项目编号、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所投标项名称，并注明“修改文件”、“开标时启封”字样。

4.3.3 投标人以传真或电报形式通知采购人撤标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前补充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的正式文件。但开标以后要求撤标的，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 4.4 备选投标方案

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投标文件将被判定为无效标。

### 4.5 投标人不足三家情况处理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标项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采购人可选择以下方式之一处理：

1）可将本标项作废标处理，重新组织采购；

2）可按省级财政部门的审批意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组织采购。

## 五、开标、评标及合同签订

### 5.1 开标

5.1.1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准时参加。

5.1.2**投标人代表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投标人代表应出席开标会，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开标会议，且随身携带有效身份证原件（或采购人认可的其他身份证明原件）。****授权代表应为投标人在职职工，提供（现场出示或投标文件中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开标委托书。**

5.1.3核验出席开标活动现场的各授权供应商代表及相关单位人员身份，并组织其分别登记、签到。

对现场接受采购响应文件的，由现场工作人员接收采购响应文件并登记，请供应商代表对采购响应文件的递交记录情况进行签字确认。

主持人宣布开标，介绍开标现场的人员情况，宣读递交采购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开标纪律、应当回避的情形等注意事项，组织供应商签署《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对供应商保证金缴纳情况进行查验、核实。

提请供应商代表或公证人员查验采购响应文件密封情况。

按供应商提交投标文件的先后顺序当众拆封、清点投标文件（资信技术文件）（包括正本、副本）数量，将报价文件现场集中封存保管等候拆封，将拆封后的资信和技术文件由现场工作人员护送至指定的评审地点。同时告知供应商代表拆封报价文件的预计时间。

资信和技术评审结束后，主持人宣告资信和技术评审无效供应商名称及理由，供应商代表可收回未拆封的报价文件并签字确认；公布经资信和技术评审符合采购需求的供应商名单，采用综合评分法的，应同时公布其资信和技术得分情况。

拆封供应商报价文件，宣读开标（报价）一览表有关内容，同时当场制作并打印开标记录表，由供应商代表、唱标人、记录人和现场监督员在开标记录表上签字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唱标结束后，现场工作人员将报价文件及开标记录表护送至指定评审地点，由评审小组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评审结束后，主持人公布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及采购人最终确定中标供应商名单的时间和公告方式等。

5.1.4开标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1.5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撤回函的，招标人应在开标时宣读撤回函，并将其投标文件及其投标保证金及时退还投标人。

5.1.6开标结束后，如发现开标结果与投标文件不一致者，除评标委员会认定的特殊情况应另行处理外，其开标结果不予纠正。

5.1.7如投标人不派代表参加开标会（未到场或者不能出示其身份证件或者未按时签到的），投标人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

**5.1.8本项目资格文件拆封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仅负审核的责任。如发现投标人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不合法或不真实，采购人可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法律责任。**

**资格审查结束后，主持人将宣告资格审查不通过的供应商名称及理由。**

### 5.2 不予接收的投标文件

1）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2）未密封的投标文件。

### 5.3 投标文件初步评审

5.3.1评标委员会将首先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是指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内容、条件和规定。

5.3.2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将会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质量标准，或会给合同中规定的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责任造成实质性限制，而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对其他提交了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产生不公平影响的。

5.3.3细微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非实质性内容存在不完全响应或不响应。

5.3.4重大偏离和保留、细微偏离由评标委员会界定。初步评审时如发现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有重大偏离和保留，其投标文件将被作无效标处理。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重大偏离和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允许投标文件在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前提下出现的细微偏差，在详细评审时可按评标办法对细微偏差做出不利于该投标人的评审。

5.3.5 初步评审工作内容

符合性检查

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5.3.6除符合5.6款规定外，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内容本身，不依靠开标后的任何外来证明。如投标人提交的资质证明或其他内容不齐全，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负责。

### 5.4 投标文件的澄清

5.4.1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进行澄清并做出书面答复。书面答复须由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5.4.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5.5 错误修正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校核，看其在投标报价方面是否有计算、累计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及顺序如下：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按前款规定修正时，顺序在后的修正可能引起顺序在前的其他修正的，该项修正不再执行。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当评标委员会按照上述原则修正错误，发现其错误达到或超过投标报价的0.5%时，将认定其投标文件质量较差，其错误不予修正，作无效标处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或者投标人在评标结束之前不能到场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将把调整或修正后的投标报价作为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入报价评标，但不接受修正的投标人最终将丧失其中标候选人资格。

### 5.6 合理报价澄清说明

评标委员会评审时如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市场报价或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要求该投标人在30分钟内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该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将该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 5.7 无效标

无效标情形见《第四章评标办法》

### 5.8 评标

5.8.1 采购人将按相关规定组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比较和评价。

5.8.2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

### 5.9 有效投标人少于三家的情况处理

评审期间，出现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采购人可选择以下方式之一处理：

1）可将本标项作废标处理，重新组织采购；

2）可按省级财政部门的审批意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组织采购。

### 5.10 废标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废标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5.11 确定采购结果

评标结束后，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采购人按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确定中标人。

### 5.12 结果公告

在采购人确认采购结果后，采购代理机构按相关政府采购规定将中标结果发布在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公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评标委员会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作落标原因解释。

### 5.13 采购过程、采购结果质疑

5.13.1投标人认为采购过程、采购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投标人可以提出书面质疑。

5.13.2质疑书须包括以下内容：

（一）质疑人的名称、地址、邮政编码、联系人、联系电话，以及被质疑人名称及联系方式；

（二）被质疑采购项目名称、编号及采购内容；

（三）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依据；

（四）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

（五）提出质疑的日期。

5.13.3采购过程的质疑期限自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逾期提出不予受理。

采购结果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第2日24时止）之日起计算，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逾期提出不予受理。

5.13.4质疑书中涉及的相关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当将与质疑相关的外文资料完整、客观、真实地翻译为中文，并注明翻译人员姓名、工作单位、联系方式等信息。

5.13.5质疑书必须署名，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予受理。

5.13.6质疑书以直接提交、传真或邮寄方式提交（一式三份）。

5.13.7质疑书以传真形式提交后，同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质疑书原件，采购代理机构以收到原件之日作为收到质疑日。

5.13.8供应商不得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

### 5.14 发出中标通知书

5.14.1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5.15 签订合同

5.15.1 中标人应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5.15.2招标文件及补充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修改文件、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和中标通知书均作为合同附件。

5.15.3拒签合同的责任

中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时间内借故否认已经承诺的条件而拒签合同者，以投标违约处理，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回，并赔偿采购人由此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采购人将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进行汇报。

### 5.16 履约保证金

5.16.1中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缴纳履约保证金。

5.16.2履约保证金有效期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5.16.3履约保证金有效期结束后，中标人凭保证金收据无息退还。

### 5.17 采购代理服务费

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收取。

# 第六章 采购合同

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编号：

确认书编号：

甲方（需方）：中国美术学院

乙方（供方）：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签约时间、地点： 2017年 月 日、杭州

甲、乙双方根据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关于 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第一条：采购内容及合同价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名称 | 品名型号 | 规格及指标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  |  |  |  |  |
| 合计： |  |
|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 元整 |

注：以上合同总价包括货物的供货、安装、检验、通过验收，质保期内的维护、专用工具，增值税和可能的消费税、运输费、保险费、采购代理服务费等相关一切费用。

**第二条：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第三条：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第四条：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五条：服务及交货时间、地点**

交货及安装时间： 天

地点：中国美术学院（杭州市上城区南山路218号）

**第六条：付款方式**

**6.1合同签订前，乙方按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的形式（有效期至全部设备验收合格）支付合同总价的5%计人民币￥** **元（大写）** **元整给甲方作为履约保证金。如履约保函有效期无法满足要求，则乙方必须在履约保函到期前一个月无条件延长履约担保有效期并使之满足甲方要求。**

**6.2在乙方确认收到甲方发出的排产通知后15个日历天之内，甲方支付合同价款的20%预付款。**

**6.3货到工地初验合格后10个日历天内，经设计、甲方确认后，甲方付给乙方合同价款的60%货款。**

**6.4全部设备安装完毕并通过有关部门验收后15个日历天内，甲方支付至合同价款的97.5%，并退还卖方的履约保证金。留合同价款的2.5%做为质量保证金，待 年质保期满后7个日历天内经甲方签字确认无质量问题后支付给乙方。**

**6.5 以上所有货款均汇入本合同约定的卖方账户。甲方在向乙方支付货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同等数额的正规发票且在甲方支付货款至审定价格的97.5%时，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本合同总价的全额发票，否则买方有权拒绝支付货款。**

**第七条：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第八条：质保期和质保金**

1.质保期 年。（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2.质保金 元。

**第九条：质量保证及后续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2.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

3.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⑶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4. 质量保证期内提供免费上门维护，供货单位在接到电话后，2小时内响应，4小时以内到现场处理，8小时内修复，以保证用户单位的正常使用。

5．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6. 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 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损坏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货物，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成本费。

**第十条：验收**

1.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需在五个工作日内验收。

2.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4.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十一条：货物包装、发运、运输及安装**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甲方48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第十二条：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履行合同的，自逾期之日起，向甲方每日偿付合同总价千分之五的滞纳金。

2．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自逾期之日起，向乙方每日偿付未付价款千分之五的滞纳金。

3．如验收不能达到服务质量标准，乙方要支付给甲方总货款的20％作为违约赔偿金。

4.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第十三条：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四条：争议解决**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三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三方同意将本合同引起的争议提交杭州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仲裁为终局。

**第十五条：合同生效**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4. 本合同一式五份，乙方、采购代理机构各执壹份，甲方执叁份，经三方签字、盖公章并在乙方质量保证金到帐后生效。

|  |  |
| --- | --- |
| 甲方（需方）：（公章） | 乙方（供方）：（公章） |
| 甲方代表：(签字） | 乙方代表：（签字） |
| 地址：杭州市上城区南山路218号 | 地址： |
| 邮编： | 邮编： |
| 电话： | 电话： |
| 传真： | 传真： |
| 户名：中国美术学院 | 户名：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帐号：  | 帐号： |
|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未提供格式的由投标人自拟）

## 报价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序号及标项内容：

投 标 文 件

（报价文件）

投标人： （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签署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一、投标函格式

**投标函**

（采购人单位名称）：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 （项目名称）进行投标。为此我方：

1、承诺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投标截止日起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时间起120天。

2、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的条件及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3、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补充（如果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4、提供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电子文档一份。

5、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6、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其他有关规定。

7、完全理解不一定接受最低价中标。

8、我公司自愿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并保证投标文件中所列举的投标报价文件及相关资料和公司基本情况资料是真实的、合法的。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目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10、承诺，招标过程中不存在以下行为：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三）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四）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五）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保证金可退还至：

户名：

开户银行：

账户：

## 二、开标一览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价格单位：元人民币）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项内容** | **数量** | **单位** | **交货周期** |
| 1 | 中国美术学院南山校区会议报告厅座椅采购（重新招标） |  |  |  |
| **2** | 投标价合计 | 小写：￥ 元大写：人民币 元 |

注：

1、具体价格明细详见《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

2、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三、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格式

**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价格单位：元人民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设备材料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位 | 制造商/产地/品牌 | 单价 | 合价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价格合计 |  |  |

报价说明：

1）价格包括设备费及相关服务费。

2）应包括货物本体、随机配送（备品备件、另配件、专用工具）的所有费用。

3）相关服务费包括运杂费、保险费、到货验收、保管、安装、调试、试运行、检验、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保修期内的售后服务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费用等所涉及全部费用。

4）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除甲方提供合同约定的配合内容外，其他均由乙方完成。所产生费用均应在上表中体现

5）合计费用结转至开标一览表。

6）表中不得有给予采购人的赠品、回扣或者与本项目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7）各分项报价应合理，且不得低于成本。

8）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四、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贵公司组织的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标项内容）的招标中若获中标，我公司保证按招标文件**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向贵公司即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如我公司未按上述承诺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贵公司有权取消我公司中标资格并不予退还我单位的投标保证金，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五、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非小微企业不用提供】**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企业为 （填写行业） （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企业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企业为 （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

2.本企业参加 （采购人）的 （项目名称） （标项名称）采购活动，所提供的货物为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由其他 （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制造（制造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另附）。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及进口货物。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投标人为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此函。

2）所投标项内的产品如由多个企业制造的，在填写企业类型时，按产品生产企业中规模最大的企业类型填写。

3）代理商投标，提供投标人及产品制造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

4）投标产品制造商投标，提供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

5）为浙江省政府采购网正式入库供应商的证明材料。

6）证明材料为企业在职员工人数、营业收入及资产总额（提供上一年度[资产负债表](http://baike.baidu.com/view/16173.htm)、[损益表](http://baike.baidu.com/view/134668.htm)、[现金流](http://baike.baidu.com/view/378307.htm)量表或财务状况变动表）。也可提供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中显示信息截图代替相关证明材料。

**监狱企业声明函**

**【非监狱企业的不用提供】**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企业为监狱企业。

根据上述标准，我企业属于监狱企业的理由为： 。

本企业为参加 （项目名称）（招标编号： ）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的产品。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无需填写、递交】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人名称）单位的（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资信技术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序号及标项内容：

投 标 文 件

（资信技术文件）

投标人： （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签署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一、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

法定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该同志系 公司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及背面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开标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开标委托书**

（采购人单位名称）：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法定代表人姓名）以（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的身份授权我单位在职员工（授权代表姓名）、 （身份证号 ），为我单位的授权代表，参加你机构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开标活动，签署开标活动中需由投标人签署相关文件、澄清答复、说明等与本项目投标有关的资料。我单位承认授权代表做出的与本项目开标活动有关的全部行为。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

日期： 年 月 日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职 务： 手机：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注：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作为投标人代表参与本项目开标活动时，不需提供此委托书。**

**投标代表参与开标时，需另行随身携带此授权委托书。**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签署投标文件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签署投标文件委托书**

**（由授权代表签署时提供）**

（采购人单位名称）：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法定代表人姓名）以（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的身份授权我单位在职员工（授权代表姓名）、 （身份证号 ），为我单位的授权代表，签署（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文件。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

日期： 年 月 日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职 务： 手机：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投标文件时，不需提供此委托书。**

## 四、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

|  |
| --- |
| **附：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电汇凭证或代理机构出具的收据）** |

**投标保证金缴纳须知说明：**

**1、投标人交纳投标保证金后，将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发至156624554@QQ.com，并注明项目名称。**

**2、将电汇凭证或代理机构出具的收据复印件作为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编入投标文件。**

**3、投标保证金须在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

## 五、偏离表

**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要求 | 投标响应 | 说明（正偏离/负偏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表说明：对招标文件有任何偏离（包括正偏离及负偏离）均应汇总并填写在此表中。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响应条款与招标文件的要求存在负偏离（即：不符点），需逐项填写《偏离表》。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只需填写“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2、若中标人以未在偏离表中列出的负偏离为由，不按招标要求签约，采购人有权取消该中标人的中标资格并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并按有关规定重新确定中标单位或另行采购。

3、投标人可调整、修改上述表格。

## 六、资格审查资料

**资格审查资料**

（一）资格审查须知

1、投标人必须认真填写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表格，并对其真实性负责，招标人有权对其进行调查核实和要求澄清。

2、资格审查按通过和不通过两种方式进行评定，投标人的资格等方面的要求作为资格审查通过的强制性资格条件，经核实有一项不符合要求，则投标人的资格为不通过，不通过的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不进行后续评审。

注: 本项目资格文件拆封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仅负审核的责任。如发现投标人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不合法或不真实，采购人可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法律责任。资格审查结束后，主持人将宣告资格审查不通过的供应商名称及理由。

（二）资格审查资料格式

表1：强制性资格条件

**强制性资格条件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强制性资格条件 | 投标人对能达到程度的简述（投标人填写） | 证明资料附后（盖单位公章） |
| 1 | （一）基本条件（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信息以投标截止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公布为准；（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二）特定条件（1）无； |  |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能证明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文件；（二）承诺函（附件一表2、表3）； |
| 2 |  |  |  |

**注：**

**1、证明材料复印件需齐全，不得缺页，否则证明无效。**

**2、证明材料因具备充分性，与要求相对应，否则由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投标人承担。**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一：承诺函

表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采购人）：

我方 （供应商）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有虚假，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中标/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表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声明函**

（采购人）：

我方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被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没有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未满情形）。如有虚假，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中标/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七、廉政承诺书

**廉政承诺书**

（采购单位）：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六、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合同法等法律，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八、相关业绩表格式

**相关业绩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合同编号 | 用户名称 | 合同内容描述 | 合同金额 | 签约及完成日期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表说明：

1. 此表不提供，可视为无业绩。
2. 此表仅提供了格式，表格不够可自行增加。
3. 表后附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九、其他资信资料

提供投标人及制造商简介、技术力量、资质、信用、荣誉、管理体系认证、是否为浙江省政府采购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等资料。（资格审查资料中已提供的不需重复提供）

附件一：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电话 |  | 主管部门 |  | 单位法人 |  | 职务 |  |
| 地 址 |  | 传真 |  | 单位性质 |  | 技术负责人 |  | 职务 |  |
| 单位简历及机构 |  | 单位优势及特长 |  |
| 单位概况 | 职工总数 | 共 人，其中工程技术人员 人高级工程师 人，工程师 人 | 上一年主要经济指标 | 年营业收入 |  |
| 资质情况 |  | 资产总额 |  |
| 信用情况 |  |  |  |
| 荣誉情况 |  |  |  |
| 体系认证 |  |  |  |
| 开户银行 |  |  |  |
| 账号 |  |  |  |
| 营业执照经营范围 |  |  |  |
| 其他说明 |  |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十、整体技术解决方案

内容包括产品技术说明、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及实施计划、投入的设施、项目管理机构、验收方案说明。

**1、产品技术说明**

投标人须对产品主要技术参数、配置水平、结构、性能、特点和质量水平的详细描述，并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投标产品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如有）、产品荣誉、产品专利证书；属于节能、环保产品的证明材料；

1）表格格式如下：

附件一 投标产品技术响应表

2）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投标产品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如有）、产品荣誉、产品专利证书；属于节能、环保产品的证明材料；

3）本项目投标的产品如有属于最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产品（相关信息查看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附件一 投标产品技术响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要求 | 投标响应 | 是否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产品具备的其他技术性能、指标说明** |  |  |  |
|  | **…..** |  |  |  |
|  |  |  |  |  |

**填表说明：**

1. **投标响应内容包括对招标文件规定内容的响应、以及产品具备的其他技术性能、指标说明；**
2. **对招标文件规定内容的响应须逐条一一对应填写；**
3. **如有偏离，请将偏离条款在偏离表中集中描述。**
4. **表后附投标产品型号的对应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投标产品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及实施计划**

内容包括各阶段（安装、调试、验收）实施步骤、标准等、实施计划安排。

**3、投入的设施、项目管理机构**

**本项目拟投入的设施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施名称 | 规格型号 | 制造厂家 | 数量（套） | 用途 | 备注（自有或租赁） |
| 1 |  |  |  |  |  |  |
| 2 |  |  |  |  |  |  |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管理机构**

1）项目团队组织架构

格式不做统一规定，由供应商自选设计。

2）项目团队的成员介绍

附件一：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  |  |  |  |  |
| --- | --- | --- | --- | --- |
| 职务 | 姓名 | 职称 |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 备注 |
| 证书名称 | 级别 | 证号 | 专业 | 社保缴纳 | 实施经验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相关人员的职称、执业证书等复印件证明材料

附件二：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年 龄 |  | 学历 |  |
| 职 称 |  | 职 务 |  | 拟在本合同任职 |  |
| 毕业学校 |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
| 主要工作经历 |
| 时 间 |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 担任职务 | 业主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应附执业资格证书、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等复印件。

4、验收方案说明

针对本项目从用户的角度阐述项目验收方法、验收步骤、验收手段、验收合格条件等内容。

## 十一、供货清单

**供货清单**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主要技术指标 | 规格型号 | 品牌/产地 | 数量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填表说明：

1. 供货清单应为供货到现场的所有设备、资料、备件等，将作为验收的依据，供货清单中包含内容的价格均在《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中投报。意同装箱清单。
2. 如采购产品为政府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在备注栏内进行说明。并在投标文件提供相关认证证书。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十二、随机标准附件、备品备件、另配件、专用工具清单表格式

**随机标准附件、备品备件、另配件、专用工具清单**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价格单位：元人民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材料及部件名称 | 型号和规格 | 数量 | 单位 | 制造商/产地/品牌 | 单价 | 总价 | 对应设备名称 | 用途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表说明：

1. 表中所列内容的价格已包含在投标价中，均为采购人所有。
2. 随机标准附件、备品备件、另配件、专用工具是指为方便甲方使用而提供的、产品能够正常运行并达到招标文件性能之外的辅助性物品。
3. 招标文件中所列随机标准附件、备品备件、另配件、专用工具为采购人要求必须配送，投标人应在此表中列出。
4. 除招标文件中所列内容外，投标人自行配送随机标准附件、备品备件、另配件、专用工具的，请在此表中列出。
5. 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投标人应根据需要及招标文件的具体要求，准备足够数量的表格按实填写。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十三、选配件、常用维修配件清单表

**选配件、常用维修配件清单**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价格单位：元人民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材料及部件名称 | 型号和规格 | 数量 | 单位 | 制造商/产地/品牌 | 单价 | 对应设备名称 | 用途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表说明：

1. 表中所列内容的价格不包括在投标价中。
2. 投标人应提供产品所需维修配件和可选件的清单，供采购人选购，并保证在产品寿命期内长期供应。
3. 本表所列项目不计入投标价。
4. 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投标人应根据需要及招标文件的具体要求，准备足够数量的表格按实填写。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十四、技术服务说明

投标人对培训、咨询等技术服务内容进行详细阐述。

## 十五、售后服务说明

售后服务机构说明及售后服务承诺：

1、售后服务机构说明包括长期售后服务机构的详细介绍、资质资格、技术力量、成立时间等（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保修期说明；

3、售后服务承诺

3.1保修期内售后服务承诺包含售后服务内容、故障响应时间、到达现场时间、处理故障方式及时间；服务计划说明、保障措施；

3.2保修期外售后服务承诺包括服务内容、收费标准、维修配件价格等。

4、其他说明

### 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相关事项通知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杭州市财政局与省银监局、市金融办、市经信委共同出台了《杭州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暂行办法》，并从2014年7月1日起正式启动信用融资工作，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适用对象

在杭州市政府采购网上注册入库，并取得杭州市政府采购合同的杭州市内中小企业供应商。

二、相关信息获取方式

请登陆杭州市政府采购网（http://cg.hzft.gov.cn）“中小企业信用融资”专栏，可查看信用融资政策文件及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

三、申请方式和步骤

1、供应商若有融资意向，需先与六家合作银行对接，办理相关融资前期手续；

2、中标后，供应商应与采购单位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及时联系，告知融资需求；

3、采购单位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政府采购信息系统录入中标合同信息时，须在合同备案页“是否为可融资合同”前打勾，并选择相应的信用融资合作银行，录入账号信息；

4、相关信息录入后，相关合作银行将在政府采购信息系统查询到合同备案信息，经审核，与供应商联系并办理相关融资事宜。

四、注意事项

 请各采购单位和采购代理机构积极支持和配合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在合同备案环节务必请仔细核对收款银行、账号信息等内容，一旦录入将无法修改。